

苏州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
2024年度

单位名称		江苏省苏州昆剧院			
单位 主要职能		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全面梳理市级事业单位职能事项做好“三定”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委办发〔2015〕40号）精神，江苏省苏州昆剧院为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下属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为相当于正科级，分类定性为公益二类，经费渠道为全额拨款，其主要职责是：收集整理、研究开发优秀昆曲剧目；培养昆剧艺术人才，辅导和指导社会昆剧文艺团队，普及、推广和培育群众性昆剧骨干队伍；开展昆剧艺术的研究和评论；组织昆剧艺术音像制品的录制；开展昆曲的传承、加工、排练和演出；组织策划开发演出市场。			
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		①机构设置：根据部门职责分工，内设机构演员队、乐队、舞美队、办公室、财务室、演出办、创研办。本单位无下属单位。 ②人员配置：全额事业编制 115 名；实际用编人数全额事业人数 95名。			
部门整体 资金（万 元）	收入			全年 预算数	
		资金总额		4550.07	
		财政拨款	小计		4550.07
		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	4550.07
			政府性基金		0
	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0
			国有资本金		0
		社保基金		0	
		上年结转资金		0	
		其他资金		0	
	支出			半年 计划执行数	全年 预算数
		基本支出		1756	3512.11
		项目支出		504.77	1037.96
		苏昆职工体检经费		0	30.42
		苏昆剧院财产保险费		9.5	9.5
		工程设备维护维修		30	70
		苏昆党团员活动经费		4.75	9.5
		苏昆伙食费		35.77	71.54
		舞美仓库租赁		45	45
		苏昆演出成本		193	385.77
新剧场用水用电用气费		40	84.99		
物业管理费		93.75	225		
苏昆日常运行设备维护维修经费		53	106.24		

中长期目标	<p>始终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，妥善处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，努力实现两个效益有机统一。继续把“一团一策”的制定实施作为剧团发展的中心环节，明确剧团目标定位，进一步激发剧团内生动力和运行活力，适应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新要求，致力打造全国一流剧团，发展成为国内同类的排头兵和展演中心，成为“江南文化”品牌塑造和苏州文化强市建设的：先行者、引领者、示范者。</p>			
年度目标	<p>一、聚焦重大艺术节庆，力争各类奖项荣誉。完成原创现代昆剧《家》创排演出工作，拟于5月前完成首演。不断提升修改昆剧《范文正公》《邯郸记》《林冲》，根据专家意见，精心打磨加工。力争参演中国昆剧艺术节、紫金京昆艺术群英会、中国苏州江南文化艺术？国际旅游节等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重大展演，参评江苏省“五个一工程奖”。</p> <p>二、高度重视艺术基金项目，精益求精打造精品。一是昆剧新版《白罗衫》参加复评答辩后，力争入选国家艺术基金2024年度传播交流推广资助项目，获评后我院将在上海、南京等多个城市开展全国巡演。二是昆剧《范文正公》按期开展入选2023年江苏省舞台艺术精品创作扶持工程重点投入剧目实施，完成累计20场演出。三是昆剧《林冲》完成入选江苏艺术基金2023年度大型舞台剧和作品资助项目，于2024年6月底完成结项。</p> <p>三、积极开展文化交流，向世界讲好中国故事。一是青春版《牡丹亭》创排20周年，计划3月赴中国台湾巡演8场。二是苏州工业园区开发建设30周年，青春版《牡丹亭》将参演“相约狮城，遇见江南”苏州文化周。三是赴布达佩斯开展昆曲艺术文化交流活动，展现江南文化。</p> <p>四、强化人才传承工作，深耕昆曲梯队建设。坚持以戏带人，拟邀请汪世瑜、蔡正仁、黄小午等著名昆剧表演家向我院青年演员传授约10个昆剧经典折子戏，并于年底进行考核公演。同时让优秀青年演职员在大戏中担任主演、主奏，举办个人专场，给予青年演职员更多展现平台和机会。</p> <p>五、持续开展全国巡演，培育引领文化市场。一是开展巡演，拟在北京、深圳、天津、广州、重庆、成都、武汉等10多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城市开展青春版《牡丹亭》《玉簪记》《连环记》《范文正公》《林冲》等大戏巡演约30场。二是持续苏昆剧场、厅堂及昆曲传习所“三位一体”的驻场演出模式。三是积极开展公益演出，培育观众群体。逐步形成“苏昆雅韵公益普及进校园”、“姑苏水磨调”等公益品牌活动。</p> <p>六、探索文旅融合，活化利用好江南文化基因。一是打造好春秋两季实景版《游园惊梦》《玉簪记》品牌剧目演出；二是办好姑苏区苏昆剧院婚姻登记服务中心，促进文旅新融合。</p>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
决策	计划制定	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目标设定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明确
	预算编制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科学
		预算编制规范性	规范	规范
过程	预算执行	预算调整率	=0%	=0%
		支付进度符合率	=100%	=100%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=100%
		预算偏差率	≤10%	≤10%
		结转结余率	=0%	=0%
		公用经费控制率	≤100%	≤100%
		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	≤0%	≤0%
		政府采购执行率	=100%	=100%
	预算管理	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	≥100%	≥100%
		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合规
		绩效管理覆盖率	=100%	=100%
		基础信息完善性	完善	完善
		预决算信息公开度	公开	公开
资产管理	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	合规	合规	
	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

	资产管理	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规范
			固定资产利用率	=100%	=100%
	项目管理	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	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	规范	规范
	人员管理		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	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
			在职人员控制率	=100%	=100%
	机构建设		组织建设工作及完成率	=100%	=100%
			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	=100%	=100%
			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	有效	有效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重点工作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
履职	(一) 承担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保护与剧目传承工作。整理、研究和挖掘优秀经典剧目。	1、传承优秀经典剧目	加工提高传承剧目《邯郸记》，由徐春兰担任剧本缩编和导演，孙建安担任唱腔设计，王啸冰音乐设计。以及改编传承剧目《林冲》、《钗钏记》、《烂柯山》等，在不断增加剧目积累的同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力争将其打造成双效统一的艺术精品剧目。	≥0个	≥1个
		2、整理挖掘传承传统剧目	整理挖掘传承传统剧目--12个传统经典折子戏。	≥2个	≥5个
	(二) 组织创作演出反映时代精神的现实题材精品，弘扬主旋律。	1、创排出现实题材作品	1、改编巴金长篇小说《家》，完成原创现代昆剧《家》创排演出工作，全力打造新时代改编现代昆剧《家》，拟由江苏省戏剧文学创作院院长、国家一级编剧罗周担任编剧，著名戏剧导演马俊丰执导，歌颂青年一代的反封建斗争。	=0个	=1个
			2、创排小剧场昆剧《竹林三昧》。	=0个	=1个
		2、持续送戏进校园，培育新生代观众。	参与2024年度苏州市“戏曲进校园”系列活动	≥20场	≥60场
	(三) 开展公益性演出，传播戏剧文化，倡导精神文明，满足群众文化需求。开展商业性演出，提高市场演出竞争力。	1、剧目演出	公益性演出、“江南小剧场”演出、精品剧目展演、艺术基金资助项目巡演	≥20场	≥60场

	(四) 加强昆剧的剧种建设, 地方戏重点院团建设, 培养和引进艺术人才。	1、剧团和剧种建设	把“一团一策”的制定实施作为剧团发展的中心环节, 明确剧团目标定位, 进一步激发剧团内生动力和运行活力, 适应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新要求, 致力打造全国一流剧团, 发展成为国内同类的排头兵和展演中心, 成为“江南文化”品牌塑造和苏州文化强市建设的先行者、引领者、示范者。	有序推进	有序推进
		2、人才队伍建设	新增或晋升专业技术职称人数	≥0人	≥2人
			采取定岗定向招聘、项目制柔性引进等灵活多样的聘用形式, 引进高端和紧缺人才	≥0人	≥1人
			开展专场暑期学习	≥0次	≥1次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观众人次	>20000人	>60000人	
		国家(省)级获奖(入选)项目数量	≥0个	≥1个	
		市级及以上人才库入选人数	≥0人	≥2人	
		文物安全事故发生数	≤0次	≤0次	
	社会效益	全年非税收入(演出收入)金额	≥120万元	≥400万元	
	生态效益				
可持续影响	院团年度考核达标	合格	合格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观众满意率	≥80%	≥80%	